哈尔滨商业大学

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硕士(MIB)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25400**

**一、培养目标**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的教育理念，遵循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研究生教育教学规律。针对经济全球化发展趋势，培养满足我国全面建设开放型经济体系的需要，旨在培养拥有开阔的国际视野，掌握国际商务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精通国际商务各项业务，通晓国际经贸法律和惯例，具有较强的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胜任企事业单位和政府机关国际商务运作与管理工作的、国际交流能力强和职业素养高的应用型高级商务专门人才。国际商务专业硕士毕业后，能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社团组织中从事进出口贸易运营、国际商务管理、国际市场营销、国际商务谈判、国际投资与跨国经营和国际商务法律事务等相关工作。

**二、培养方向**

（一）国际贸易政策与实务

（二）国际金融理论与实务

（三）国际投资与跨国经营

**三、培养年限**

本专业基本学制为2年，最长不超过5年，学生在2个学期完成全部课程学习，其余时间完成实习实践环节及硕士学位论文写作。

**四、学分要求**

本专业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36学分。包括学位课和选修课程不少于26学分、专题必修课1学分；综合环节5学分、学位论文4学分。

**五、课程设置**

按《国际商务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执行。

**六、课程教学要求**

（一）丰富课程内容。密切关注国际商务领域理论与实践发展趋势，结合课程性质与教学目标，积极引入课程领域具有前沿性和实用性的理论、知识、方法与案例，紧跟时代要求，及时更新和丰富课程内容。

（二）创新教学方法。采用启发式和研讨式课堂教学方法，把课堂讲授、研讨、案例教学、模拟训练、社会实践等多种形式有机结合，注重培养学生专业的思考能力和正确的思维能力，提升学生理论与知识的应用能力，提高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聘请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参与课堂教学或开设专题讲座。

（三）重视实践教学。加强本专业实践基地建设，校内导师与外聘导师合作，共同编写课程案例，逐步建立课程案例库；聘请具有丰富国际商务实践经验的行（企）业专家担任兼职教师，有计划选派校内教师到合作企事业业单位进行培训。

（四）完善考核方法。根据国际商务专业硕士学位人才培养要求及开设课程的性质，采取闭卷考试、撰写学术论文、学术专题讲座、市场调查报告、企业案例研究报告、现场模拟演练、软件仿真模拟等多样化考核方式。

**七、培养环节及基本要求**

**（一）个人培养计划**

硕士生导师应根据本学科培养方案的要求，结合硕士生的基础和特长，在硕士生入学两个月内制订出硕士生的个人培养计划。该计划应对研究方向、课程学习、学位论文题目、科研成果、学术活动环节等内容、进度和要求做出具体规定。

**（二）课程考核**

1.课程考试成绩的评定采用百分制，60分为及格。

2.考试方式可以采用闭卷或开卷的方式，要注重过程考核，可以根据研究生平时完成实验、课外作业的情况及试卷的成绩等综合评定，学位课一般应采用笔试的方式。

**（三）综合环节**

包括学术活动、文献综述、创新创业实践、社会实践，文献综述应在论文开题之前完成，学术活动、创新创业实践、社会实践应在学位论文答辩之前完成。未通过考核者不能申请论文开题或答辩。

1.学术活动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生在学期间至少参加3次学术活动，非全日专业学位硕士生在学期间至少参加2次学术活动。并提交学术卡片和参加学校及以上层次学术活动心得，每篇不得少于1500字。具体要求按《哈尔滨商业大学关于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的规定》(哈商大〔2017〕119号)文件执行。

2.文献综述

文献综述系研究生论文开题的前置环节，研究生文献综述环节未能通过，不得进入开题阶段。文献综述报告会由导师或者导师组主持，研究生围绕拟定选题做文献综述报告。具体要求按《哈尔滨商业大学关于加强研究生相关培养环节管理的规定》执行。

3.创新创业实践

研究生应积极参加社会组织的创新创业活动，并提交相应成果材料证明、创新创业大赛成绩、创新项目申报并结题报告、参与解决实际问题的不少于5000字的调研报告等。调研报告由导师审核。学生提交上述成果中其中一项便可取得相应学分。

4.社会实践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与本专业相关的社会实践。各专业学位类别（领域）应结合自身特点，设计相应的社会实践内容及考评办法。

**（四）科研要求**

学生在攻读专业硕士研究生期间应完成以下科研要求之一：

（1）在省级以上学术期刊或国家级出版社出版的论文集上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1篇，发表学术论文要求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身份（导师为第一作者），并以哈尔滨商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

（2）参加省级及以上本专业相关竞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

（3）以哈尔滨商业大学经济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撰写的论文入选与本专业相关的国家级、省级学会年会论文集。

（4）有其他可达到上述条件同等水平的科研成果，经本人申请并通过学院学术分委员会认定。

**（五）学位论文**

1.开题报告

开题时间与申请论文答辩时间间隔不得少于1年，一般应在第二学期完成。研究生论文选题不得超出攻读学位的研究领域。

开题报告应就论文选题意义、国内外研究综述、主要研究内容和研究方案等作出论证，写出书面报告，并在开题报告会上报告。由以硕士生导师及导师团队成员为主体组成的考核小组（至少3名）评审。经评审通过的开题报告，应上传至研究生教务管理信息系统，并以书面形式交学院科研秘书处备案。硕士论文开题报告评议结果及会议纪要等材料在开题结束一周内上交研究生学院备案。开题报告未获通过，需推迟3个月以上重新进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会。开题报告通过者如因特殊情况需变更学位论文课题研究者，应重新进行开题报告。

2.论文中期检查

论文中期检查在入学第三学期进行，由学科所在学院负责。考核内容包括课程学习及学分、科研成果及水平、外语能力及水平等。考核不合格的，不可进入下一阶段培养。

中期检查合格，中期检查报告上传至研究生教务管理信息系统，并以书面形式交学院科研秘书处备案。硕士论文中期检查情况表及会议纪要等材料在中期检查结束一周内上交研究生学院备案。

3.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检查

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是研究生学院受理研究生论文答辩申请工作的程序性环节，所有申请答辩的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都必须参加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具体要求按《哈尔滨商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标准及处理办法》(哈商大〔2018〕120号)《哈尔滨商业大学学术道德与学术行为规范》和学校有关要求执行。

4.学位论文匿名评审

具体要求按《哈尔滨商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匿名评审办法（试行）》和学校有关要求执行。

5.学位论文答辩

具体要求按《哈尔滨商业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修订）》和学校有关要求执行。

**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类别** | | **课程编号** | **课 程 名 称** | **学时** | **学分** | **开课**  **学期** | **必选** |
| **学 位 课** | **公共课** | 1900101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 36 | 2 | 1 | 2学分 |
| 1900103 |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 18 | 1 | 2 | 1学分 |
| **基础课** | Z1901211 | 经济学分析与应用 | 48 | 3 | 1 | 8学分 |
| Z1901212 | 高级商务英语 | 48 | 3 | 1 |
| Z1901213 | 国际商务 | 32 | 2 | 1 |
| **选 修 课** | **限选课** | Z1901221 | 国际贸易政策与实务专题 | 32 | 2 | 1 | 10  学分 |
| Z1901222 | 国际金融理论与实务专题 | 32 | 2 | 1 |
| Z1901223 | 国际投资与跨国企业管理专题 | 32 | 2 | 2 |
| Z1901224 | 国际商务谈判专题 | 32 | 2 | 2 |
| Z1901225 | 国际商法专题 | 32 | 2 | 2 |
| **任选课** | Z1900531 | 文献检索与知识产权保护 | 16 | 1 | 2 | 不少于5学分 |
| Z1901231 | 国际服务与技术贸易专题 | 24 | 1.5 | 2 |
| Z1901232 | 国际结算与贸易融资专题 | 24 | 1.5 | 2 |
| 1901530 | 东北亚经贸合作专题 | 24 | 1.5 | 2 |
| 1901531 | 国际贸易惯例与规则专题 | 24 | 1.5 | 2 |
| 1901532 | 国际市场营销专题 | 24 | 1.5 | 2 |
| 1901533 | 跨文化商务交流专题（双语） | 24 | 1.5 | 2 |
| 1901534 | 跨境电子商务运营专题（双语） | 24 | 1.5 | 2 |
| 1901535 | 国际物流专题 | 24 | 1.5 | 2 |
| 1901539 | 学位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 16 | 1 | 2 |
| 1901712 | 经济学研究方法与应用专题 | 16 | 1 | 2 |
| Z1901131 | 实用数据分析案例 | 16 | 1 | 2 |
| **专题必修课** | | 1900100 |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专题辅导 | 18 | 1 | 1 | 1学分 |
| **综合环节** | | Z1900041 | 学术活动 |  | 1 | 答辩前 | 5学分 |
| Z1900042 | 文献综述 |  | 1 | 开题前 |
| Z1900043 | 创新创业实践 |  | 1 | 答辩前 |
| Z1900044 | 社会实践 |  | 2 | 答辩前 |

注：同等学力和跨专业考取硕士生，以及其他缺少本学科本科专业基础的硕士研究生，一般应在导师指导下，确定2～3门本学科的本科生主干课程作为补修课程。

责任人：张金萍